

正本

電子文未簽收  
改發紙本文

收	日期 111 年 5 月 5 日
文	文號 市遊客字第 167 號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交通部公路總局臺北市區監理所 函

地址：105210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4段21號

承辦人：黎燕婷

電話：02-27630155分機564

傳真：02-27605153

電子信箱：ytli@thb.gov.tw

台北市長安東路二段178之5號8樓之1

受文者：台北市遊覽車客運商業  
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4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監運字第1110073590號

速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附件1-勞動部函、附件2-會議紀錄)

主旨：函轉勞動部111年4月22日「111年青年就業領航計畫各部優質職缺開發情形研商會議」紀錄1份(檢附原函及附件影本)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交通部公路總局111年4月26日路運計字第111005287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勞動部自111年4月25日起至5月6日間開放「青年就業領航計畫網站」供廠商登錄職缺資料，請提供職缺之廠商於111年5月13日前完成登錄作業(<https://youthjob.taiwanjobs.gov.tw/youthjob>)。

正本：中興大業巴士股份有限公司、光華巴士股份有限公司、新北汽車客運股份有限公司、大都會汽車客運股份有限公司、豪泰汽車客運股份有限公司、汎航通運股份有限公司、基隆汽車客運股份有限公司、台聯汽車客運股份有限公司、泰樂客運股份有限公司、臺北市公共汽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遊覽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小客車租賃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小貨車租賃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汽車貨運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北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、嘉里大榮物流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順豐速運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通運倉儲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：本所各轄站(不含士林站)(含附件)

# 所長江澍人



## 擬掛網周知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第二層主管執行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勞動部 函

地址：242030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南  
棟4樓

承辦人：張峻翔

電話：02-89956050

電子信箱：xiang4112756@wda.gov.tw

受文者：交通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4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勞動發就字第1110506805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。(0506805A00\_ATTCH5.odt、0506805A00\_ATT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部111年4月22日召開「111年青年就業領航計畫各部會優質職缺開發情形研商會議」紀錄1份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教育部、內政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衛生福利部、文化部、科技部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客家委員會、環境保護署

副本：

# 111年青年就業領航計畫

## 各部會優質職缺開發情形研商會議紀錄

- 壹、 開會時間：111年4月22日(星期五)上午10時
- 貳、 開會地點：視訊會議
- 參、 主持人：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就業服務組陳組長世昌
- 肆、 出席單位及人員：(詳如簽到表) 紀錄：張峻翔
- 伍、 討論事項

提案：有關111年「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—青年就業領航計畫」各部會優質職缺開發情形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

- 一、 內政部、科技部、經濟部、環保署及教育部開發職缺規模已達獲配目標數。另請文化部、交通部、金管會、農委會、衛福部、原民會及客委會持續開發及鼓勵廠商提供優質職缺。
- 二、 經檢視職缺縣市分布，嘉義市、臺東縣、澎湖縣及連江縣等4個縣市仍有職缺低於報名青年人數之情形，請部會將上開4縣市納為職缺開發之重點區域，俾利後續青年媒合作業。
- 三、 另檢視學生投入行業就業意願與職缺實際開發數差額，須請部會加強開發職缺之行業領域包括專業、科學及技術服務業(含攝影業、翻譯業等)；創作及藝術表演業；金融服務業；影片及電視節目業；聲音錄製及音樂發行業。
- 四、 請勞動部自111年4月25日起至5月6日間開放「青年就業領航計畫網站」供廠商登錄職缺資料，請各部會轉知並於111年5月13日前於系統完成優質職缺審認作業。

壹、 散會：上午10時35分。